

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高級中學法
- 二、高級中學學生輔導辦法
- 三、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持續學生輔導新體制，建構和諧關懷的溫馨校園。
- 二、加強全校親師生之心理衛生宣導，提昇教職同仁心理衛生知能，進行高、國中輔導股長輔導訓練，提高對危機個案之辨識能力。
- 三、積極推動認輔制度，並提昇認輔教師之輔導知能，使能有效協助輔導工作。
- 四、加強對特殊學生之輔導，包括身心障礙學生、特殊個案、原住民及專長學生之照顧及輔導。
- 五、聘任專業特教老師及心理師駐校服務，提供親師生諮詢服務。
- 六、辦理親職讀書會及親職座談會，提昇家長親職效能。
- 七、宣導性別平等及性侵害防治，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性別價值觀及自我保護概念，建立多元開放的平等校園。

參、組織與職掌

- 一、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擔任，另聘請各處室主任、領域召集人、年級導師代表、輔導教師及家長會會長為委員，任期一年，配合執行本委會決議之各項工作。
- 二、本委會設置輔導處，辦理經常輔導業務，設主任輔導教師(稱輔導主任)一人並依法聘請受過專業訓練之輔導教師三名，負責輔導工作之推行，並執行本會之決議事項。
- 三、職掌

(一) 輔導工作委員會：

1. 審定輔導工作各項章則。
2. 擬定輔導工作計劃與進度。
3. 研討輔導工作實施所需器材及設備購買事項。
4. 監督輔導工作的實施。
5. 研商解決輔導工作所遭遇的困難或障礙。
6. 辦理輔導工作績效評鑑。
7. 其他有關輔導工作推展事宜。

(二) 主任委員：

1. 為全校輔導工作最高負責人，綜理全校輔導工作計劃。積極領導與支持有關人員實施輔導工作計劃。
2. 遴選適當而合格的輔導工作人員。
3. 增進教職員輔導知能的進修、研究。
4. 供應適當的設備與資料，供有關人員合理運用。

(三) 主任輔導教師：

1. 秉承主任委員(校長)之指示，擬訂輔導工作計劃並執行之。
2. 規劃全校學生個別資料之設計、整理、使用等事宜。
3. 籌劃全校學生各項心理與教育測驗之實施運用等事宜。
4. 辦理個別諮商，函件輔導，個案研究等事宜。
5. 協助導師實施班級學生個別輔導等事宜。
6. 規劃實施升學與就業等生涯輔導事項。
7. 會同教務處籌辦學生學業輔導及補救教學事宜。
8. 會同學務處辦理學生生活輔導，行為輔導等事宜。
9. 聯絡學生家長，會同導師共同輔導學生學業，行為等各項問題。
10. 辦理各項個案研究與資料統計等事項。
11.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相關事宜。
12. 規劃輔導處之佈置。
13. 其他輔導之有關事項。

(四) 輔導教師：

1. 襄助主任輔導教師辦理輔導工作之聯絡，推廣等事宜。
2. 襄助主任輔導教師編訂各項輔導工作計劃並執行之。
3. 辦理學生心理與教育測驗等事宜。
4. 實施學生個別輔導及個案研究等事項。
5. 辦理學生個別資料之整理、保管、使用等事宜。
6. 辦理升學，就業輔導資料之搜集，整理供師生參考。
7. 聯絡學生家長會同導師及教官進行各班學生個別輔導工作。
8. 辦理輔導工作之資料整理統計，研究等事項。
9. 實施團體輔導。

肆、實施項目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實施時間	負責單位
一、一般工作 1)輔導工作委員會	1. 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2. 訂定本學年度之工作計畫	106年9月	主任輔導教師
2)經費預算	編列本學年度經費實施計畫	年度編列預算時間	會計室 主任輔導教師
3)學生資料之建立與運用	1. 各項表格之製作與印製 2. 訂購生涯檔案資料夾 3. 學生填寫基本資料表 4. 個別談話 5. 家庭聯繫 6. 資料轉移與轉銜 7. 轉學生資料函索	準備週 開學第一個月 開學第一個月 隨時 隨時 視需要時 視需要時	總務處、輔導處 總務處、導師 輔導教師 導師、輔導教師 導師、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4)溝通教師輔導概念與技巧	1. 召開各年級導師輔導會議 2. 提供輔導相關資料 3. 召開導師會議 4. 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每學期2次 不定期 每月3次 每學期1~2場次	輔導處 輔導處 學務、教務、輔導 輔導處
5)親職教育	1. 親職座談會 2. 第31、32期幸運草親職讀書會 3. 第6、7期山茶花親職電影會	每學期2場次 每期12次 每期12次	輔導處 輔導處 輔導處
6)升學資料、輔導期刊與備審資料借閱	1. 開架式供學生參考、取閱 2. 以班為單位登記借閱	隨時	輔導處
7)加強與學生溝通	1. 設置『我有話要說信箱』	隨時	輔導教師
8)充實資料與設備	1. 蒐集有關生活、教育及生涯輔導的資料 2. 添購心理測驗、輔導書刊、視聽媒體 3. 添置輔導處設備	隨時 視需求 視需求	輔導處
9)輔導股長 輔導小義工培訓	1 加強輔導股長輔導知能，協助輔導工作推展 2. 行政組、美工組、環境維護小義工定時值班，協助輔導工作執行	隨時 全學年	輔導老師 輔導老師
二、生活輔導 1)新生始業輔導	1. 認識學校概況 2. 講解學校規章與生活規範 3. 協助學生認識學習目標 4. 協助學生了解各學科的認識與學習策略 5. 增進學生對輔導工作的認識	新生生活輔導 新生生活輔導 新生生活輔導 生涯規劃課 生涯規劃課	學務、教務、輔導 學務、教務、輔導 學務、教務、輔導 教務處、輔導處 輔導處

2)了解學生身心發展及困擾	1. 衡量學生個別需求，實施個別心理測驗 2. 成立『校園自我傷害防治小組』視需求機動開會。 3. 高風險家庭與高關懷學生通報與輔導。 4. 配合課程設計，觀看相關影片並進行主題討論。	隨時 視需求實施 隨時 課程融入教學	輔導教師 學務、輔導、教官 學務、輔導、教官 教務處、輔導處
3)個案研討	1. 召開個案會議 2. 撰寫個案紀錄 3. 實施全校認輔制度 4.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5. 外聘駐校心理師諮商與諮詢	隨時 隨時 隨時 每學期1次 期中每兩週1次	輔導老師、任課老師 輔導教師、導師 全校教師 輔導處 輔導處
4)特殊教育	1.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2. 召開身心障礙學生 IEP 會議	一學年3次 一學年3次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 身心障礙學生各班之任課老師、家長
5)外聘專業特教老師駐校服務	1. 提供身障生、相關導師及家長晤談與諮詢服務。	期中每兩週1次	輔導處
6)辦理特教業務	1. 召開 IEP 會議暨 IEP 資料彙整 2. 召開特殊推行委員會會議 3. 申請相關專業服務 4. 申請身心障礙學生與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補助 5. 召開轉銜會議	一學期2次 一學年3次 學期初 學期初 暑假期間，學期末	輔導處 輔導處 輔導處 教務處 輔導處
7)週會講座	1. 利用週會辦理職涯講座及憂鬱症、自殺防治宣導	一學期2場次	輔導處
8)團體輔導	1. 辦理小團體輔導(如人際困擾團體、生涯探索團體)	下學期	輔導處
9)性別平等教育	1. 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並召開會議 2.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個案通報 3. 成立性平調查小組 4. 利用各科研究會進行討論，協助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教學 5. 舉辦性別平等教育週活動	一學期2次 隨時 視需求成立 全學年 下學期	學務處 學務處、輔導處 學務處 教務處、各領域教師 輔導處
10)生命教育	1. 生命教育課程實施 2. 生命教育家長培訓課程 3. 生命教育週會演講	全學年 一學期1場次 一學期1場次	生命教育中心
三、學習輔導 1)輔導學生了解教育目標與求學目的	1. 說明並提供相關資料	新生生活輔導	教務處

2) 輔導學生培養適當的學習態度與方法	1. 週會演講或班會討論 2. 生涯規劃課程 3. 班級讀書會 4. 晨讀	每學期 2 場次 視課程規劃 每一學期 2 次 每週 1 次	學務處、圖書館 教務處、輔導處 圖書館、導師 圖書館、導師
3) 舉行各項測驗	1. 國一智力測驗 2. 國二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3. 國三生涯興趣量表 4. 高一實施多元性向測驗、大考中心興趣測驗 5. 高二實工作特質測驗 6. 高三實施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國一 國二 國三 高一 高二上 高三上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輔導教師
4) 選組輔導	1. 測驗結果說明填寫選組輔導表 2. 生涯規劃課程進行選組輔導	高一下 高一下	輔導老師 輔導老師
5) 弱勢學生升學輔導	1.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 2. 原住民學生及家長升學資訊提供	下學期 隨時	輔導老師 輔導老師
6) 國中升學輔導	1. 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宣導 2. 國三升學講座 3. 提供升學相關資料 4. 購買升學相關簡章 5. 綜合高中介紹 6. 技職教育介紹 6. 國三選填志願輔導	國三 家長日 隨時 依簡章訂購時間 國三上 國三上 國三下	輔導處 輔導處 教務處、輔導教師 教務處、總務處 輔導老師 輔導老師 導師、輔導老師
7) 高中升學輔導	1. 邀請專家進行升學講座 2. 安排高三升學輔導課程 3. 提供升學相關資料 4. 購買升學相關簡章與參考刊物 5. 繁星推薦學生與家長說明會 6. 個人申請校內模擬面試 7. 大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8. 大學選填志願輔導	高三上 高三每月 1 次 隨時 依簡章訂購時間 12 月 3、4 月 5 月 7 月	輔導處 輔導教師 教務處、輔導教師 教務處、總務處 輔導處 輔導處、領域老師 輔導處 導師、輔導老師
8) 技職院校參訪活動	1. 國二技職院校參訪 2. 高二大學、科技大學參訪	國二下 高二上	導師、輔導處 導師、輔導處
9) 推動生涯發展教育工作	1. 成立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委員會 2. 利用綜合活動及生涯規劃課進行 3. 辦理學生職涯講座 4. 辦理家長升學介紹講座	一學期 2 次 全學年 一學期 1~2 次 一學期 1~2 次	輔導處 輔導教師 輔導處 輔導處
10) 追蹤輔導	1. 國三畢業生升學就業調查 2. 高三畢業生升學就業調查	7 月 8 月	教務處、輔導處 輔導處、教務處

肆、經費

於 106 學年度輔導處經費預算中編列。

伍、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架構

